

闺媛与国事：戊戌六君子遗孀的生命际遇

宋 雪

(北京大学 中国语言文学系 北京 100871)

关键词：戊戌维新；女性故事；创伤书写；历史记忆

摘要：戊戌六君子死难以后，身后未亡人的故事，长期以来只是模糊的身影，少有研究者集中关注。在慷慨壮烈的志士书写背后，她们不同的人生际遇和命运抉择，集中体现了新旧道德之间的角力以及变局时代“贤媛”角色的艰难转型。借助报刊、文集、日记、年谱、地方志、回忆录等材料返回历史现场，在公众目光和新闻舆论之外，钩沉六君子遗孀们的个体生命历程，梳理这些湮没在百年时光中的女性故事，能够发掘清季闺媛与国事之间的历史张力，展现文本背后的创伤书写与历史记忆。

中图分类号：C913.68

文献标识：A

文章编号：1004-2563(2020)01-0080-08

Ladies and State Affairs: The Widows of the Six Reformers and Their Stories

SONG Xu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China)

Key Words: the hundred days' reform; women's story; writing about trauma; historical memory

Abstract: After the death of the Six Reformers in the autumn of 1898 following the end of the Hundred Days' Reform, the stories of their widows have long been neglected and received little scholarly attention. In the shadow of writings about heroism and martyrdom, these women's lives and their destinies embodied the constant conflict between new and old morals, as well as the difficult transition of the role of "virtuous lady" in these tumultuous times. With the help of newspapers, collections, diaries, local chronicles, as well as memoirs, this article aims to reconstruct the historical scene. Through a careful study of the stories of these women, I will explore the tensions between these "virtuous ladies" and state affairs, and reveal the trauma beneath the writing and historical memory hidden behind the texts.

光绪戊戌年八月初六(1898年9月21日)，慈禧宣告训政，并发布上谕，是为震惊中外的“戊戌政变”。9月28日，康广仁、杨深秀、杨锐、林旭、谭嗣同、刘光第被杀，轰轰烈烈的“百日维新”以这一惨烈的方式戛然而止。

“六君子不惜头颅，不惜身命，不顾家室，了然以一身为国家之牺牲”^{[1][P176]}，其志士精神百余年来被屡屡称说；而这“不顾身家”之死带来的六个家庭的破碎、丧偶失父的伤痛、世态炎凉的悲苦，历来却鲜

少有研究者关注。随着菜市口刑场的屠刀落下，戊戌六君子的生命在暮色中消逝。观者陆续散去，史家对六君子的叙述通常到此为止。壮士横刀向天笑，抛头颅洒热血，自是历史上最为慷慨壮烈的一刻；而当夜幕降临，亲友家属各来收殓之时，死者长已矣，生者的情绪其实难以为外人体察。在纷纭复杂的社会舆论之外，六君子遗孀先后出都返乡，各家返棹营葬之事大多只能从友朋亲属的记述中获得些许片断；志士捐躯以后，留给未亡人的只有寂寞身后

作者简介：宋雪(1988-)，女，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博雅博士后、文学博士。研究方向：中国近现代文学与文化。

事。透过重重历史云烟,考察六君子遗孀的生命际遇和内心世界,发掘这一重大历史事件背后的女性故事,亦可见清季闺媛与国事之间丰富的历史张力。

一、维新谢幕之后:京华返棹的历史记忆

按照儒家传统,死生事大,叶落归根,官商亡殁远方者,应设法扶柩回籍,归葬故里。六君子喋血京华,虽为国事“要犯”,但为其料理后事、收殓回乡,仍是亲友责无旁贷之事。六位被难者皆非京都人氏,山水迢遥,再加上风声鹤唳的时局气氛,返乡之路可谓困难重重。六君子身后京华返棹、归正首丘的历程,无疑是一种极具时代感的创伤记忆。

根据报载新闻,行刑之后,“各犯亲属闻信俱至,将尸首缝合,舁回棺殓”^{[2]P2},惟“康广仁之尸竟无敢收殓者,由行刑之人随便弃置”^{[3]P3}。《申报》报道,“康弟广仁之死,至无敢收其尸者,其衣衾棺木,悉由南海会馆长班代办,迟至日暮,始由长班潜往棺殓舁去。都中旧有广东义园,值年京官为杨少司马颐,因康系钦犯,不许康弟寄埋园中”^{[4]P2}。

康有为事后记载,“幼博就义时,衣短衣,南海会馆长班张禄,既得吾衣物,乃为缝首市棺,葬于南下窪龙爪槐观音院旁,立石树碑曰‘南海康广仁之墓’”^{[5]P64}。南下窪是北京城的丛葬地,“蓬颗累累,坑谷皆满,至不可容,则叠瘞于上。甚且掘其无主者,委骸草莽,狸狻助虐,穿冢以嬉,髑髅如瓜,转徙道路”^{[6]P23}。故虽经营葬,实非长久之计,甚至在时人眼里等同于“入万人坑”^{[7]P2}。因此,逃亡中的康有为先是致信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 1845-1919),请其代收遗骨,转寄香港,后又令门生陈介甫、梁元理入京收骨,皆未成^{[8]PP414-415},直到1900年春,康有为派梁铁君入京寻弟墓,“得于北京宣外南下窪龙树寺之旁,携遗骸以归”^{[9]P3},停厝于镜湖医院。1913年11月,流亡归来的康有为将亡弟移柩还乡,与亡母劳太夫人合葬南海县西樵山,并举行了盛大的葬礼,门生旧友挽诗颇多,辑入《哀烈录》^{[10]P14}。七年后,1920年,又迁葬江苏句容茅山,并请陈三立撰墓志铭^{[11]PP66-67}。1973年毁墓,现不存^{[12]PP120-122}。

杨深秀被难后,留下的史料记录不多。民国年间,山西省文献委员会所编《山西献征》“忠义”篇所

收《侍御杨仪村先生事略》略记其归葬事:

身后藁葬京中,宣统二年诏先朝党事被祸诸臣听归葬,于是故人太平刘观察笃敬厚贖归葬于乡。民国三年,令山西省长官具先生事状付史馆,且优卹同乡,更议为先生建祠事,未举,先奉其主于闻喜会馆焉^{[13]P17}。

因杨深秀长子拔田、次子墨田均避难未归,故灵柩返乡后暂厝于仪张村关帝庙,直到1926年方才安葬^{[14]P48}。杨深秀墓位于山西省运城市闻喜县下阳乡仪张村南,碑额“戊戌志士杨深秀之墓”。1996年立为山西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5]P90}。

据《清稗类钞》记载,谭嗣同死时未瞑目,“李铁船京卿微庸慰之曰‘复生,头上有天耳’。始瞑目”^{[16]P283}。浏阳会馆长班刘凤池与罗升、胡理臣二仆同往刑场检收遗骸,为之涤血缀元,殓后棺存僧寺^{[17]P34}。

谭嗣同入京之前,曾充任江南筹防局提调,戊戌年其家属一度暂居南京。凶讯传来,谭家即于南京公馆设位成服,进行祭吊,旋派人北上迎接尸棺。“旧日同寅,无一人前往吊唁者”^{[18]P2},世态炎凉,莫过于此。当年11月1日,灵柩归乡^{[19]P142},权厝于郊外茂坪之墓庐中。“开吊之日,一切简略,吊者亦寥寥,仅挚友唐才常烈士及亲戚辈与时务学堂学生共十余人而已。”^{[17]P36}1901年始葬牛石岭,墓有碑记,题曰“清故中宪大夫谭公复生府君之墓”^{[20]P75}。浏阳城中另有谭嗣同祠(建于1914年)和谭嗣同故居,现均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林旭歿后,同乡林开暮(贻书)等^{[21]P297}为其收殓,灵柩暂厝清慈寺,郑孝胥(时为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章京)、林开暮(时为翰林院编修)等在京官员曾前往祭吊^{[22]P686 P689}。10月12日,林旭灵柩起程,由仆人朱德贵护送离京返闽^{[22]P689},21日过沪^{[23]P10},11月抵闽,停柩于金鸡山地藏寺,“主(李)拔可家中,人皆礼重之”^{[24]P156}。1901年秋,林旭岳父,时任淮扬海兵备道的沈瑜庆告假回闽,“营生圻于福州北门外义井,葬林晚翠夫妇左侧,题碣曰‘千秋晚翠孤忠草,一卷崦楼绝妙词。’又曰‘北望京华,累臣涕泪;南归邱首,词女倡随。’”^{[24]P164}。墓今已不存。

杨锐、刘光第皆蜀人,被难后,同乡李徵庸(号铁

船) 出资为二人收尸^{[22]P693}。黄尚毅、乔树柁为杨锐具棺装殓,停厝于清慈寺,郑孝胥等曾前往祭吊。10月10日,杨锐之子杨庆昶与门人黄尚毅扶柩出京^{[25]P14},辗转运回四川绵竹,先停柩于南门外精忠观,后于南轩祠侧安葬,1958年毁墓^{[26]P82}。绵竹县城关另有杨锐祠,落成于1916年,现改建为纪念馆^{[27]P639}。

刘光第歿后,李徵庸、乔树柁代为料理后事,寄柩莲花庵,“朝官公车,无一人不来吊,外省来吊亦百数十人,皆相向痛哭”^{[28]P3}。10月10日,遗孀张云仙携子女,在刘光筠(字南村)、廖湛华(字问渠)陪同下,扶棺归里,10月28日抵汉口,当年冬抵富顺县赵化镇^①,葬于赵化镇外罗汉寺旁。墓曾被盗,1987年迁葬富顺县西湖^{[29]PP90-96},1991年公布为四川省文物保护单位。

“六君子者,实世之先觉;而其成仁就义,又天下后世所深哀者。”^{[30]P1}为国事在京相逢的六位士人,生命与“百日维新”一同谢幕,遗骨各自舟车返乡,归葬故土。在六君子身后的祭吊、营葬、追悼、纪念乃至毁墓之举,也折射出百余年间时代风气与舆论思潮的变迁。

由上述材料,为六君子收殓营葬的,多为各人同乡旧友,而罹难诸人的妻室至亲,在如此横祸面前,似乎多数是缺席的角色。在清季乱世中,未亡人丧夫失偶的内心伤痛,其实难以被男性视角下的历史书写所详细体察;关于她们的命运和选择,时人也存在诸多道德评判与政治误读。

二、曲解与误读“烈女”形象的生成

考证六君子的姻亲关系和子女情况,简列如下:杨锐,夫人孙氏,生一子三女,1908年卒^{[25]P14}。

杨深秀,原配李氏,1851年生,闻喜县城人,1863年5月嫁与杨深秀。有三子,耕田、墨田、弧田,1907年卒^[14]《彩页图录》。另有一妾莫氏,生年籍贯不详,无出,1926年卒^{[14]P130}。

谭嗣同,夫人李闰,字韵卿,1865年生于湖南长沙,为咸丰六年进士李寿蓉(字篁仙)之长女,有家学渊源,擅诗词,1883年5月嫁与谭嗣同^{[31]P96},1889年生子传择,越年即殇^{[32]P54}。系“中国女学会”倡办董事,1914年创办浏阳第一所女子学校,自任校长,1925年去世^{[20]P65 P52}。

林旭,夫人沈鹤应,字孟雅,1877年生于福建侯官,为两江总督沈葆楨孙女,沈瑜庆之长女。曾受业于陈衍、陈书兄弟,工诗词。1892年嫁与林旭,1900年春“毁殉”,无子女,有《崦楼遗稿》存世^{[24]P128 P148 P162}。

刘光第,夫人张云仙,1858年生,四川富顺人,粗识文字^{[33]P252}。1877年嫁与刘光第,生四子(鹏年、凤年、长安、鹤年)五女(稚云、秋姮、茂萱、桂馨、荷生),其中长安和秋姮早殇。张氏卒年不详。

康广仁,夫人黄谨娱,生卒年不详,为中国女学会倡办董事。“孝友通达,且甚才,持节茹苦。”有一女名同荷,“毕业于日本女学,明锐有父风”^②。

除林夫人沈鹤应和谭夫人李闰外,其他数位女性留下的材料极少,甚至无从查考杨锐与杨深秀夫人的名字。六君子慷慨赴死,以志士身份留名青史;而在他们身后,承受着毁家丧夫之痛的女性,在历史上只有模糊的身影。

在传统社会,女性的“贞”与男性的“忠”相对应,作为未亡人,大抵只有守节与殉节两条路。六君子以“国事犯”身份被清廷处决,虽然此案并未株

①陈琴阶《刘光第生平事迹》:“戊戌八月廿五日,张恭人携子三人,女三人出都,以运先生灵柩回富顺,有南村、问渠两公同行,九月十四日抵汉口,十月某日抵富顺赵化镇”。转引自王夏刚《戊戌军机四章京合谱》,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第249页。按:笔者曾于2018年11月5日致信大连大学王夏刚教授请教,王教授11月23日回信告知此书系稿本,现存于上海图书馆,仅有卡片目录。因未能通过馆际互借获得该书副本,此处暂作转引,并对王教授的回信表示感谢。

②康有为《康烈士广仁传》,《哀烈录》卷一,《康南海先生遗著汇刊》第17册,第16页。按:梁启超《康广仁传》(《清议报》第6册,1899年2月20日,“中国近代期刊汇刊”本《清议报》,第1册,第331页)作“黄谨娱”,康有为《哀烈录》作“黄娱谨”。由康有为在家书中称黄氏为“谨如弟妇”(马忠文《黄元蔚家书所见康梁活动史迹》,《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年第4期,第98页),而广州话(南海县属方言划分中的粤海片,粤海片以广州话为代表方言)“娱”和“如”二字同音,均记为jy²¹(詹伯慧主编《广东粤方言概要》,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311、313页),推知《哀烈录》系误排。

连,但“犯属”身份无疑给了遗孀们更大的舆论压力。在这残酷的现实面前,求死似乎成为时人眼中最为“合理”的选择。根据报刊新闻、时人日记乃至在华西人回忆录,当时坊间传闻杨深秀之妻妾、刘光第、林旭、谭嗣同之妻悉皆自尽,方式包括自缢、仰药、投水、自刭等,情状惨甚。郑孝胥在日记中哀叹“闻刘光第之妻缢死,五子,长者才八岁耳”^{[22]P689},《新闻报》《申报》《亚东时报》则报道了杨深秀妻妾的死讯:

杨深秀家有一妾,痛夫情切,于十四日乘间自缢身死^{[34]P2}。

杨深秀之妻闻变,自缢而死^{[35]P2}。

闻其(杨深秀)妻亦仰药殉之云^{[36]P20}。

关于林旭妻沈静仪与谭嗣同妻李闰之死事,报道最多,传播最广。二人均系名门之女,通晓诗书,堪称才女。贤媛殉节的故事,似乎最为引人注目。

沈静仪之死,最早揭载于《新闻报》,记述甚详:

(林旭)妻沈氏,系沈文萧公族女,秉性贤淑,颇知大义,适林未逾三载,尚未生有子女。日前得耗之下,哀痛异常,誓以身殉。亲属善劝,且步步随守,未能遂志。嗣于某日人定之后,乘人睡熟,暗取紫霞膏吞服。比闻呻吟之声,知必有异,设法灌救,奈受毒已久,一缕贞魂,竟随夫地下而去。其情实惨,其志堪嘉,是当志之以彰柏节者也^{[37]P2}。

这段报道,写法颇近于传统的“列女传”,以“其志堪嘉”“以彰柏节”点明文旨。此时距离六君子被难,只有二十余日。虽然其中有一处史实错误(此时林沈二人结婚已六年有余),但由其叙述细节之详尽,读者其实不易察觉其中的问题。随后,日本报人山根虎之助将这一传闻写入林旭小传:

(林旭)妻,沈文肃公葆楨之孙女也,得报痛不欲生,传闻已仰药殉之云^{[36]P20}。

对于消息真伪,山根虎之助可能并不十分确定,故以“传闻”述之。而当《六士传》经历了中日之间的文本旅行,回译成中文发表时,此处文字变成了:

其妻沈氏,字文萧,沈公葆楨之孙女也。得报痛哭不欲生,乃仰药以殉^{[38]P10}。

相较于山根虎之助的原本,这里发生了两处变动,一是误将沈葆楨之谥号“文肃”当作沈静仪之字,二是把传闻更易为事实,坐实了沈氏之死。查《日本》所刊《清国殉难六士传》,此处表述为:

其妻沈文蕭は葆公楨の孫女なり。報を得て痛哭生くるを欲せず。藥を仰で之に殉せりと云ふ^③。

由此可见,两处误植均出自日文本,《知新报》翻译时照录。根据狭间直树教授的研究,将《六士传》译成日文,再回译成中文的过程,与在日的康有为、梁启超有密切关系^{[39]PP195-218}。根据梁氏当时的日语水平,汉译日的执笔者大约并非梁启超本人。不过,由翌年《清议报》所刊《林旭传》,将沈静仪之死定作已发生之事实的,很可能就是梁启超:

(林旭)妻沈静仪,沈文肃公葆楨之孙女。得报痛哭不欲生,将亲入都收遗骸,为家人所劝禁,乃仰药以殉^{[40]P459}。

由文字上的相似性,梁启超在写作中很可能以《六士传》为底本。梁文加入了沈氏拟入京收骸骨之事,较之日文的记述,情节上更为生动具体,烈女形象也更加突出。同时,由于梁启超的维新同人身份和《戊戌政变记》的巨大影响,沈静仪殉夫自尽之说流传甚广,日后李提摩太撰写回忆录时,亦提到此事:

The betrothed of Lin Shio, on hearing the news of his execution, at once committed suicide.^{[41]P267}

在沈静仪仰药殉夫之事屡见报端的同时,谭嗣同的遗孀李闰也由“节烈”之举,登上了新闻。1899年3月2日,《国闻报》刊发长文《谭烈妇传》,述其“幼娴《内则》,博极群书,议论明达”,且由明代杨继盛(号椒山)夫人乞代夫死事,凸显李氏性格之刚烈执着。该文详叙谭嗣同死后,噩耗传来,李闰悲恸求死之事:

是月复生父谭公罢鄂抚,携眷南归。复生噩电适至,总督命录其语为械交谭公幕僚,约到湘始发。舟次湘阴,语泄。烈妇自船窗跃入河,逾时救起,息未绝,至长沙复苏,輿以入城。过自巡抚辕门,烈妇下輿伏堂大恸哭。陈公命婢媪掖入内室。烈妇跪地

③《清国殉难六士传》,《日本》1898年11月28日,第3版。感谢狭间直树教授寄赠原刊影本和业师夏晓虹教授的帮助。

哭,语不可晓。陈公长跪语之曰“汝夫之死,吾欲为之营救,而朝廷以为吾罪,且逮治吾。大臣义不可辱,行将与汝夫相见于地下”。语未既,烈妇袖中出寸刃自刭,血溅陈公襟袖,阖署大惊,医者梁生出良药封创口,舆归寓次。次晨,烈妇忽若欲语状,婢倾听得其语,问视杀吾夫者谁,或告之曰,大学士某。烈妇捶床大呼某某,创破,血直射丈许,两毗皆裂,遂死。及殓,双手交握,不可开。齿尽碎,血流胸前成刀字,拭之愈明。呜呼,烈矣!^④

这段记述中,李闰先是投水,继而自戕,再而捶床,最终以极其惨烈的方式自杀成殉。《谭烈妇传》以传统纪传体行笔,情绪丰沛,具有强烈的感染力。此文刊出后,《清议报》《知新报》等维新报刊皆予以转载,且《清议报》将其置于《戊戌政变记》的叙述框架之中,李氏之殉节获得了与六君子之殉国同等的地位。与《新闻报》所刊沈鹤应之事相比,虽然二文均细写女性死节之惨,然沈氏之死意在彰其“贞”,李氏之死更加重其“烈”。“后世史家所谓列女,则节烈之谓”^{[42]P298},在历朝正史“列女传”中,节妇烈女向来是重点书写的对象。沈李二人皆出身宦门,青年丧夫,且膝下无子,以旧道德的眼光来看,在此情境下,或许唯一一死。因此,在六君子喋血菜市口之后,对于遗孀自尽殉节的新闻报道,时人除慨叹“哀哉”“烈矣”之外,似乎并未觉得有何不妥。

根据史料,杨深秀妻妾和刘光第、林旭、谭嗣同之妻自尽的消息,其实都是假新闻。在传闻与史实的巨大反差之间,不仅有政治宣传的考量,也尽显晚清新思想与旧道德之间的复杂关系。

男子死忠,女子死节,皆为古代名显千秋之事。纵观维新同人的戊戌书写,文本多有强烈的现实政治隐喻。史学家已经考证出康、梁对政变许多关键性细节的伪造行为,维新报刊中对沈鹤应和李闰殉夫情事的书写和建构,亦存在类似的因素。维新同人在辩白六君子之忠君爱国的同时,大力铺叙各人遗孀殉夫自尽之情状,以女子之贞烈衬托壮士的忠义,以此获得舆论的同情和海外的支持,实际上仍是

出于政治宣传的目的。不过,恰是与这些列女传式的故事相对照,六君子遗孀的现实境遇,反映的才是新旧转换时代女性所面对的真实世界。

三、求死与求生:未亡人的内心世界

根据现有的史料,变法失败之时,六君子中只有刘光第携家眷寓京中,张云仙也是唯一得以亲理亡夫丧事的遗孀。1888年,刘光第携眷入京,生活清贫,“其境遇困苦,为人所不堪,君处之怡然”,“其夫人自入都至归,凡十一年,未尝一出门与乡人眷属答拜。宅中惟一老仆守门,凡炊爨洒扫,皆夫人率子女躬其任”。在长年的劳动和子女的拖累下,40岁的刘夫人已如同老妪,“帐被贫窳,乃不似一官人”^{[28]P5}。刘光第死后,“其夫人自缢数次,均经家人救活”^{[43]P1}。除去遇救得不死^{[16]P283}的因素之外,此时他们京中尚有子女五人,长子鹏年九岁,季子鹤年只有三岁,张氏实有“死不得”的苦衷。在寓京十年之后,张云仙携儿带女,舟车迢迢,扶柩归乡。没有文字记述这位昔日的四川农家女是以怎样的坚韧意志,间关万里,返棹归葬,抚养子女。其长子鹏年后改名长述,曾加入同盟会,参加四川保路运动,辛亥革命后从事新闻工作。由其1906年弃学回家侍奉寡母之事^{[44]PP25-28}推知,张氏卒年当在1906年以后。

政变发生时,杨深秀之发妻李氏仍在山西,在京府中服侍他的是妾莫氏。杨深秀被难后,莫氏自杀未遂,辗转回到闻喜,与李夫人一同“守灵抚孤直至寿终”。1926年,夫妻妾合葬^{[44]P130}。

关于林旭之妻沈鹤应自杀殉夫的传闻虽不确切,但在哀恸中度过了一年半以后,1900年春,她还是“毁殉”而亡^{[24]P162}。林纾曾以小说笔法摹写林旭在缢骑到来之前的心理活动,“自念身受不次之擢,年未三十,死以报国,亦无所愧”,唯挂念“娇妻尚在江表,莫得一面,英烈之性,必从吾死,不期酸泪如绋”^{[45]P39}。这一霸王别姬式的场景虽出自想象,却道出无限悲凉。林沈感情甚笃,二人曾同拜于闽派诗人陈书门下。林旭宦游期间,夫妇以诗词相唱酬,互诉衷肠,被推为文坛佳话;政变噩耗传来,沈氏以

④《谭烈妇传》,《国闻报》1899年3月2日,第1-2版;《游戏报》1899年3月15日,第1-2版;《清议报》第10册,1899年4月1日,“中国近代期刊汇刊”本《清议报》,第1册,第593-594页;《知新报》第82号,1899年4月1日,第7-8页。

极其悲痛的笔调填词悼亡,并终以身殉,“合葬闽山阳 歌哭见风谊”^{[21]P298}。李宣龚曾作联挽曰“淮水东流 语怨不曾伤小雅; 夕阳西匿 魂归何以慰孤忠”^{[24]P162} 悲慨二人的凄凉谢世,亦点出沈氏的诗词造诣。

在“孤嫠泣淮水”^{[46]P300}的年月里,沈鹤应留下了多首悼亡诗词,其中尤以《浪淘沙》最为文坛推重,“字字沉痛 传者哀之”^{[47]P231}。

报国志难酬。碧血谁收? 篋中遗稿自千秋。肠断招魂魂不到,云暗江头。

绣佛旧妆楼。我已君休。万千悔恨更何尤? 拼得眼中无尽泪,共水长流^{[48]P312}。

上片哀夫君赍志以歿之憾,下片叹己身命运沉浮之悲,数语之间,道出心中无限哀伤。与传统闺怨诗相比,这些文字所叹的不只是一己之际遇,更饱含着国难中的惨淡心情。林旭就刑前,曾赋诗“慷慨难酬国土恩”^{[49]P281},沈氏一方面理解丈夫的报国宏愿,另一方面“翻悲罪人妇”^{[24]P162},空叹离合悲欢之无常。身为未亡人,她翻检亡夫遗稿,追怀往昔旧事,“掩镜检君诗,泪痕沾素衣”^{[50]P313},“遗编和泪叠,字字是华严”^{[51]P317}。她以琴曲遣怀,“暗坐悲君泪不禁,聊将诗卷谱桐琴”,然而“凄凉曲罢声声血”唯有“拥鼻妆台学苦吟”^{[52]P318},借诗寄托心中万千愁绪。除夕之夜,在万家团圆之时,沈氏设奠祭祀,写下凄凉哀绝的断肠文字:

空房奠初夕,对影倍凄然。

守岁犹今夜,浮生非去年。

心随爆竹裂,眼厌灯花妍。

况是无家客,银箏悲断弦^{[53]P317}。

就在这日复一日的哀伤和凭吊中,词女“病骨寒将断”^{[51]P317},最终追随亡夫而去。其父沈瑜庆为《崦楼遗稿》所作题词,道出爱女在板荡流离中的心境:

人之有诗,犹国之有史。国难板荡,不可无史;人虽流离,不能无诗,此崦楼之诗所由作也。过此以往,以怨悱之思,写其未亡之年月,其志可哀,其遇可悲^{[54]P305}。

与报端刊载的“仰药殉夫”故事相比,沈氏真实的境遇,其实少了几分刚烈,多了无数深情。其心中

书写不尽的凄凉悱恻、一往情深,并不为一般时人所知晓。

谭嗣同夫人李闰,虽系出名门,实一生坎坷。她幼年失母,25岁失子,29岁丧父,33岁丧夫,命运的打击接踵而来,她却以不寻常的坚韧承受了一切。在谭嗣同为维新事业奔走时,李闰亦身体力行,参与倡办女学会,赞助湖南不缠足会^{[55]P8}。谭嗣同殉难后,李闰由亡夫“忍死须臾待杜根”之句,自名为“史生”,继承丈夫遗志,捐资办学,1914年创立浏阳第一所女子师范学校,以昌明女学、开通风气;又倡办育婴局,以绝弃婴恶习。在这一意义上,李闰可谓一代“新女性”,亦无愧于“巾帼完人”的称号^{[51]PP96-99}。

谭嗣同曾在家书中写下“夫人亦当自勉,视荣华为梦幻,视死辱为常事,无喜无悲,听其自然”^{[56]P530}之语,但当政变遽作,噩耗传来,忽为孀妇,李闰胸中自有千转愁肠。根据记载,她每当朔望,必焚香燃烛祭奠,以寄哀思。李氏曾作悼亡诗稿一本,“凡二百余篇”,惜已不传^{[57]PP89-90},所存仅一首七律,可谓字字泣血、肝肠寸断:

盱衡禹贡尽荆榛,国难家仇鬼哭新。

饮恨长号哀贱妾,高歌短叹谱忠臣。

已无壮志酬明主,剩有史生泣后尘。

惨淡深闺悲夜永,灯前愁煞未亡人^{[51]P99}。

与沈鹤应的悼亡文字相比,李氏虽同在慨叹亡夫壮志未酬之遗恨,抒写嫠妇寂寞孤灯之苦况,但其字里行间更多的是对国难家仇的悲愤,而非己身命运的悲凉。在“死”与“生”之间,沈鹤应选择了“求死”,“药炉经卷在,即此了吾生”^{[58]P317},以死亡作为解脱烦扰之道,以期与亡夫黄泉相会;李闰则选择了“史生”,“今世已如斯,受人间百倍牢骚,一死怎能抛恨去;他生须记着,任地下许多磨折,万难切莫带愁来”^{[51]P99},在伤悼忆往的同时,与乖蹇的命运作抗争。死生之间,并无对错之分。在晚清政治失序的历史背景下,沈鹤应和李闰的生命际遇,体现了志士形象背后,女性身上少为人知的苦难;而她们在文学中的世运关注与自我呈现,也表现出变局时代闺媛复杂的内心世界。

四、结语

作为世纪之交最为悲壮的历史事件,戊戌六君

子的死难具有多重历史意涵。在政治史、革命史的话语之外,以个体生命的视角透视晚清社会,可见在戊戌之秋的政治高压下,其实涌动着复杂的时代情绪。这场失败的维新运动,虽未能完成“新国新民”的期许,然其在政治体制、文化思潮、社会舆论诸方面都有着巨大而深远的影响,亦昭示着国家未来新的可能。

六君子的死难,在国族命运的象征意涵之外,于六个家庭而言也是一场深重的灾难。孤儿寡母的凄凉、道德舆论的压力、乱世流离的苦况都压在未亡人心中。在此情境下,“求死”抑或“求生”对她们而言都同样艰难。在她们模糊的身影背后也折射出新旧

之间的历史转向。女性个体生命在清季变局时代的多元选择,在六君子的下一代中表现得更加突出。杨锐之次女绯云“字吕氏,未成婚而婿歿,誓不他适”^{[25]P15};而康广仁之女同荷,则毕业于日本女子大学校^{[59]P53},甚至在东京“开会演说,鼓吹革命”^{[60]P4}。在新思想与旧道德之间,传统的“贤媛”形象最终被新女性所取代。作为戊戌六君子之妻女,李闰、康同荷的人生选择其实也代表了维新运动与革命思潮对女性的影响。同时,透过百年历史云烟,打捞六君子身后这些少为人所知的女性故事,钩沉“慷慨激昂”的时代气概背后“低徊哀歌”的伤痕记忆,亦有助于体察被长期以来的烈士书写所遮蔽的儿女深情。

[参考文献]

- [1]六君子纪念会[N].清议报,第27册,1899-09-15,“中国近代期刊汇刊”本《清议报》(第2册)[G].北京:中华书局,1991.
- [2]京友三述国事要闻[N].申报,1898-10-08.
- [3]收殓无人[N].中外日报,1898-10-07.
- [4]犯党琐述[N].申报,1898-10-17.
- [5]康有为著、楼宇烈整理.康南海自编年谱[M].北京:中华书局,1992.
- [6]谭嗣同.城南思旧铭并叙[A].蔡尚思、方行编.谭嗣同全集(上册)[M].北京:中华书局,1981.
- [7]入万人坑[N].直报,1898-10-01.
- [8]康有为.戊戌与李提摩太书及癸亥跋后[A].中国史学会主编.戊戌变法(一)[G].上海:上海书店,2000.
- [9]康文佩.南海康先生年谱续编[M].台北:文海出版社,1973.
- [10]康有为.康烈士广仁传[A].哀烈录[M].康南海先生遗著汇刊(第17册)[G].台北:宏业书局,1987.
- [11]李开军.陈宝箴、陈三立父子与康有为(下)——义宁陈氏散论之三[A].杜泽逊主编.国学茶座(第4辑)[G].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4.
- [12]陈哲生.康广仁墓址在天王镇张巷村[J].句容文史资料,1995(13).
- [13]侍御杨仪村先生事略[A].山西省文献委员会编.山西献征[M].太原:山西文献委员会,1936.
- [14]山西省闻喜县仪张村志编委会编.仪张村志[Z].自印本,2012.
- [15]王大高主编.河东名胜[M].太原:山西古籍出版社,1996.
- [16]徐珂.戊戌六君子冤狱[A].清稗类钞[第九册 狱讼(下)][M].上海:商务印书馆,1917.
- [17]谭训聪.清谭复生先生嗣同年谱[A].政协长沙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等编.谭嗣同研究资料汇编[Z].自印本,1988.
- [18]犯属成服[N].申报,1898-10-15.
- [19]皮锡瑞.师伏堂日记[J].湖南历史资料,1981(2).
- [20]谭恒辉、谭吟瑞.嗣同公生平事迹补遗[A].政协长沙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等编.谭嗣同研究资料汇编[Z].自印本,1988.
- [21]林开暮.《晚翠轩遗札》题词[A].沈瑜庆等.涛园集(外二种)[G].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10.
- [22]劳祖德整理.郑孝胥日记(第2册)[M].北京:中华书局,1993.
- [23]归正首邱[N].新闻报,1898-10-22.
- [24]沈成式.沈敬裕公年谱[A].沈瑜庆等.涛园集(外二种)[G].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10.

- [25]黄尚毅. 杨叔峤先生事略[A]. 闵尔昌纂录. 碑传集补(卷12) [M]. 北平: 燕京大学国学研究所, 1932.
- [26]高文等编. 四川历史人物名胜词典[M].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9.
- [27]四川绵竹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绵竹县志[M]. 成都: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2.
- [28]高楷. 刘杨合传[A]. 闵尔昌纂录. 碑传集补(卷12) [M]. 北平: 燕京大学国学研究所, 1932.
- [29]陈凡. 刘光第墓迁葬纪实[J]. 富顺文史资料选辑, 1997 (11).
- [30]张元济. 序[A]. 张元济编. 戊戌六君子遗集[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18.
- [31]刘萍君. 先祖母李闰二三事[A]. 政协长沙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等编: 谭嗣同研究资料汇编[Z]. 自印本, 1988.
- [32]谭嗣同. 先妣徐夫人逸事状[A]. 蔡尚思、方行编. 谭嗣同全集(上册)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1.
- [33]丘铸昌. 戊戌维新一志士——刘光第评传[M]. 广州: 华南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3.
- [34]国事骇闻十五志[N]. 新闻报, 1898-10-08.
- [35]犯党琐述[N]. 申报, 1898-10-17.
- [36]逸史氏. 六士传[N]. 亚东时报, 第4号, 1898-11-15.
- [37]国事骇闻二十二志[N]. 新闻报, 1898-10-15.
- [38]清国殉难六士传[N]. 知新报, 第75号, 1898-12-23.
- [39][日]狭间直树主讲 张勇评议. 东亚近代文明史上的梁启超[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6.
- [40]任公. 林旭传[N]. 清议报, 第8册, 1899-03-12, “中国近代期刊汇刊”本《清议报》(第1册) [G]. 北京: 中华书局, 1991.
- [41]Timothy Richard. *Forty Five Years in China* [M]. New York: Fredrick A. Stokes Company Publishers, 1916.
- [42]章学诚. 答甄秀才论修志第二书[A]. 文史通义[C].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5.
- [43]国事骇闻二十志[N]. 新闻报, 1898-10-13.
- [44]刘海声. 刘光第之子刘长述[J]. 自贡文史资料选辑, 1991 (21).
- [45]林纾. 京华碧血录[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23.
- [46]李宣龚. 戊戌哀晚翠[A].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M].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47]郭则沅著, 曲兴国点校. 清词玉屑(上册) [M]. 杭州: 浙江古籍出版社, 2014.
- [48]沈鹤应. 浪淘沙[A]. 崦楼遗稿[M].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G].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49]林旭. 狱中示复生[A]. 晚翠轩集[M].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G].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50]沈鹤应. 菩萨蛮[A]. 崦楼遗稿[M].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G].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51]沈鹤应. 春夜(其五) [A]. 崦楼遗稿[M].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G].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52]沈鹤应. 读晚翠轩诗(其三) [A]. 崦楼遗稿[M].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G].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53]沈鹤应. 除夕, 影前设奠[A]. 崦楼遗稿[M].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G].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54]沈瑜庆. 《崦楼遗稿》题语[A]. 崦楼遗稿[M].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G].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55]不缠足会捐款续题名[N]. 湘报, 第68号, 1898-05-24.
- [56]谭嗣同. 致李闰[A]. 蔡尚思、方行编. 谭嗣同全集(下册)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1.
- [57]谭吟瑞. 记祖父谭嗣同公二三事[A]. 政协长沙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等编: 谭嗣同研究资料汇编[Z]. 自印本, 1988.
- [58]沈鹤应. 春夜(其四) [A]. 崦楼遗稿[M]. 沈瑜庆等. 涛园集(外二种) [G].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10.
- [59]周一川. 近代中国女性日本留学史(1872-1945年) [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7.
- [60]孤鸿. 康同荷[N]. 民立报, 1911-06-29.

责任编辑: 绘山